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 1月23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贾朝茂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贾朝茂先生因即将到达独立董事连续任职规定期限,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贾朝茂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目前现有董事会成员及其专门委员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贾朝茂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于六十日内完成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在此,公司董事会对贾朝茂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4日